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

聯絡人:余信萱

聯絡電話: 02-27075215#804 傳真電話: 02-27075218

受文者: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:附教字第11400131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 (a09530100u_1140013149ax_1.pdf)

主旨:檢送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「素養導向命題之論證」進階工作坊實施計畫,敬請惠予轉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 程推動中心(北區)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「論證」是探究與實作課程中最具挑戰的環節,教師須先理解其概念與教學方法,培養學生的論證能力。透過實例引導教師認識論證在各學科中應用,實作練習如何融入課程與素養導向評量,回應學測命題趨勢,提升教學與評量品質。

三、研習日期及地點:

(一)時間:

1、內壢場:114年11月20日(四)13時至17時。

2、附中場:115年01月06日(二)13時至17時。

(二)地點:

1、內壢場: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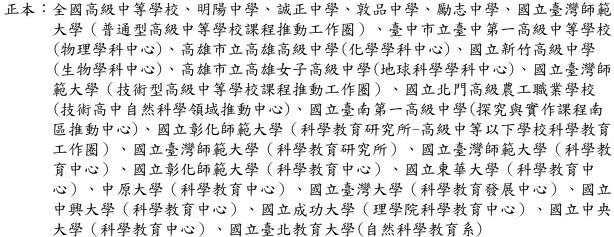
2、附中場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。







- (三)參與對象: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、實習教師。
- (四)詳細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,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- 四、敬請惠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並協助處理課務排代,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- 五、本工作坊得補助參與教師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,補助資格 及說明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


副本:本校教務處(不含附件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法務部矯正署 2025/12/288文

校長 廖純英出國 教務主任 蕭煜修 代行



